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28日至2025年12月27日止。

第 85345088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16日

商 标

# Aloneadv

申 请 人 吴琪婷

地 址 浙江省常山县辉埠镇大埂村 264号

代理机构 北京迅诚国际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市场营销；人事管理咨询；为他人推销；通过网站提供商业信息；为零售目的在通信媒体上展示商品；广告；进出口代理；寻找赞助；会计